2020年度四川省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10月21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附件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加大力度，推进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全面完成镇、街道及26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的设立。区、镇（街道）两级共落实事业编制人员16名，均明确1名副科级领导兼任站长；26个村（社区）明确了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及工作人员，配备专（兼）职人员52名。

**2.扭住重点、精准发力，奋力开创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新局面。**一是加大政策宣传，组建工作专班，加强协同配合，全力推进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如期完成了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二是多措并举，全力做好就业创业工作。2020年以来累计向退役军人推送招聘信息10余期，积极和公安、城管、瑞丰水泥、杰杰工贸等部门对接，为退役军人提供应聘岗位150个。三是双拥成效更加凸显。在春节、“八一”期间，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全区累计走访慰问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等2600余人次，发放慰问金（品）33.8万元；为在部队荣立三等功的2名现役军人家庭送立功喜报，走访慰问抗战老兵，让广大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和温暖；建立80万元的西区困难退役军人关爱帮扶专项基金，严把调查和审核、审批关，对符合条件的2名困难退役军人共帮扶7000元；关心关爱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疫情防控期间，为他们发放口罩、消毒用品等1000余套；组织西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到社区、学校、敬老院等开展大大小小、各种各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受到辖区广大人民群众的称赞和好评，服务队于今年5月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表彰。

**3.扎实开展 “两活动一制度”，强化党建引领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按照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要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制定了《在全区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扎实开展“守纪律、提效能、强执行、做表率”活动 深入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年”“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及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的实施方案》并认真贯彻落实。一是加强退役军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全面开展“大走访”，走访4861户退役军人家庭，摸清全区退役军人党员底数（2567名），建立退役军人党员台账，确保每名退役军人党员及时纳入党的基层组织管理。二是切实推进政治文化环境建设。在西区三线建设文化公园（初心园）建立退役军人及双拥工作专馆，切实加强优秀退役军人宣传阵地建设。三是落实好干部职工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常态化做好走访慰问、沟通联系、感情联络、帮扶解困、心理疏导、思想引导等工作，建立“双向联系帮扶”机制，组织机关党员联系退役军人，发动退役军人党员联系困难群众，持续更新联系帮带台账，切实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四是进一步深化军地共建“服务三五家普通群众，带动十几人爱党报国”活动，充分激发退役军人身份感、荣誉感、责任感，示范带动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爱党报国。五是开展激励退役军人“退伍不褪色、退役不退志”相关活动。在西区“初心园”开展优秀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宣讲，举办“退伍不褪色、英雄再出发”专题座谈会，重温入党誓词、重唱入伍军歌，强化“若有战、召必回”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六是号召全区退役军人积极参与疫情防控。面对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发《致全区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的倡议书》，广大退役军人积极响应，投身到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战斗中，为全区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注入了强大力量。据不完全统计，自疫情防控阻击战打响以来，西区格里坪镇、各街道共有200余名退役军人退伍不褪色，奋战在西区防疫第一线，较好完成了安排的各项防控工作任务。相关事迹的被国家、省市区各级媒体宣传报道，获得很好反响。七是狠抓单位作风建设。结合“守纪律、提效能、强执行、做表率”活动开展和作风专项整顿等工作，努力打造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退役军人工作队伍，增强服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本领。

## 二、机构设置

（一）我单位于2019年2月组建成立，为政府组成部门。下属1个事业单位，即西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核定编制数11人，其中：行政编制3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人，政府临聘人员2名。独立核算机构一个。

（二）人员情况。

2020年12月末，在职行政人员5名，事业人员5名，政府临聘人员2名。

#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100.22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04.42万元，增长18.58%。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于2019年2月组建，部分项目资金未在我单位2019年收入、支出中列支。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94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70.45万元，占92.5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21万元，占7.4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4万元，占0.01%。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965.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11万元，占10.68%；项目支出862.68万元，占89.3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00.17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04.37万元，增长18.58%。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于2019年2月组建，部分项目资金未在我单位2019年收入、支出中列支。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8.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15%。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526.94万元，增长57.34%。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于2019年2月组建，部分项目资金未在我单位2019年收入、支出中列支。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18.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84.55万元，占96.26%；**卫生健康支出（类）**24.37万元，占2.6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0.03万元，占1.0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918.95万元，完成预算89.38%。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72万元，完成预算100%。

（2）2080203抚恤（类）伤残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3）2080505抚恤（类）伤残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 支出决算为141.41万元，完成预算100%。

（4）2080899抚恤（类）伤残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332.19万元，完成预算84.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按进度拨付，结余资金待2021年拨付。**

（5）2080901抚恤（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决算为48.41万元，完成预算98.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按进度拨付，结余资金待2021年拨付**。

（6）2080904抚恤（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支出决算为3.45万元，完成预算10.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按进度拨付，结余资金待2021年拨付**。

（7）2080905抚恤（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为6.93万元，完成预算87.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按进度拨付，结余资金待2021年拨付**。

（8）2080999抚恤（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1.96万元，完成预算100%。

（9）2082801抚恤（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8.08万元，完成预算100%。

（10）2082804抚恤（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100%。

（11）2082850抚恤（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1.61万元，完成预算100%。

（12）2082899抚恤（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8.64万元，完成预算100%。

（13）2089901抚恤（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2万元，完成预算100%。

**2.卫生健康**

（1）210110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35万元，完成预算100%。

（2）210110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预算100%。

(3) 210110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

（4）2101401卫生健康（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8.73万元，完成预算78.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按进度拨付，结余资金待2021年拨付**。

**3.住房保障**

（1）221020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0.03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6.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46.8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9万元，，比2019年增加3.65万元，增长55.39%（。主要原因是我局于2019年2月份组建，机关运行经费较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和走访慰问经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1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目标是完成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落实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任务已基本达到，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均已完成。促进了军政军民团结，维护了广大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义务兵优待金”“退役士兵安置”、“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走访慰问经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公开。

（1）义务兵优待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1.41万元，执行数为141.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切实保障了广大现役军人的合法权益，确保了现役军人家庭生活水平不低于西区平均生活水平，支持国家国防建设。2020年享受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共88户，资金在2020年12月前足额兑现。

（2）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8.98万元，执行数为48.41万元，完成预算的98.84%。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退役士兵得到妥善安置，有利于国家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有利于国防和军队建设。

（3）优抚对象医疗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3.72万元，执行数为16.8万元，完成预算的70.83%。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优抚对象医疗待遇，切实解决优抚对象医疗困难问题。2020年符合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政策的重点优抚对象共49人次，共补助医疗费16.8万元。

（4）走访慰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4.26万元，执行数为34.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春节、“八一”对部队官兵、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进行走访慰问。进一步密切了军政军民的血肉联系，持续巩固军地共建成果。

（5）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27.78万元，执行数为379.83万元，完成预算的88.79%。通过项目实施，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2379人次294.6万元，发放价格临时补贴1808人次12.12万元，发放优抚对象自然增长金186人次73.11万元。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严格执行相关政策，足额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提高重点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1(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义务兵优待金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41.41 | 执行数: | 141.41 |
| 其中-财政拨款: | 141.41 | 其中-财政拨款: | 141.41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切实做好义务兵家庭的抚恤优待工作，确保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不低于西区平均生活水平。 | 2020年及时足额支付88户义务兵家庭的优待金，确保其家庭生活水平不低于西区平均生活水平。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义务兵优待 | 确保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足额支付 | 86户 |
| 质量指标 | 义务兵优待 | 18年、19年入伍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足额兑现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按年度计划进行 | 2020年12月 | 按时完成 |
| 成本指标 | 义务兵优待金 | 141.41万元 | 141.4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提高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 | 体现政府对义务兵家庭的经济优待，鼓励适龄青年参军报国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 ≥90% | ≥95%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退役士兵安置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8.98 | 执行数: | 48.41 |
| 其中-财政拨款: | 48.98 | 其中-财政拨款: | 48.41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切实做好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及时兑现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 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对退役士兵的就业安置政策，35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退役士兵安置 | 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人数 | 35人 |
| 质量指标 | 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足额支付率 | 资金足额支付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兑现时间 | 2020年 | 按时完成 |
| 成本指标 | 退役士兵安置 | 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 48.4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维护广大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 达到预期效果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退役军人满意度 | ≥90% | ≥90%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3(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优抚对象医疗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3.72 | 执行数: | 16.8 |
| 其中-财政拨款: | 23.72 | 其中-财政拨款: | 16.8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自费部分的住院和门诊费进行了补助，有效帮助优抚对象解决医疗困难 | 通过发放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有效解决了49人次重点优抚对象的医疗困难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 |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人数 | 49人次 |
| 质量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政策执行情况 | 严格落实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相关政策，政策落实情况 | 严格按文件标准执行 |
| 时效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兑现时间 | 每季兑现一次 | 按季及时兑现 |
| 成本指标 | 优抚对象医疗 |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 16.8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困难改善情况 | 有较大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4(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走访慰问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4.26 | 执行数: | 34.26 |
| 其中-财政拨款: | 34.26 | 其中-财政拨款: | 34.26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扎实做好节日期间拥军优属工作，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 做好了节日期间拥军优属工作，扎实推进双拥共建工作，全面落实拥军优属政策，营造出军地共建、和谐发展的良好局面。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春节、八一对部队官兵、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进行慰问 | 春节、八一对部队官兵、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进行慰问，发放慰问信等等2600余人次 | 春节、八一对部队官兵、退役军人、优抚对象进行慰问，发放慰问信等等2600余人次 |
|  |  |  |
| 质量指标 | 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 及时到位 | 按时完成 |
| 慰问标准 | 根据预算资金统筹安排 | 按照预算资金执行 |
| 时效指标 | 慰问时间 | 春节、“八一”节前 | 按时完成 |
| 成本指标 | 支付“八一”、春节慰问金（慰问品）经费 | 34.26万元 | 34.26万元 |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进一步密切了军政军民的血肉联系，持续巩固军地共建成果 | 达到预期效果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和官兵满意度 | ≥90% | ≥95%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5(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27.78 | 执行数: | 379.83 |
| 其中-财政拨款: | 427.78 | 其中-财政拨款: | 379.83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血补助资金，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 | 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人数 | 208人 | 208人 |
| 质量指标 | 对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 | 资金足额支付率100% | 资金足额支付率100% |
| 时效指标 | 按年度计划进行 | 2020年12月31日前 | 按计划完成 |
| 成本指标 |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足额发放各项贴。 | 427.78万元 | 379.83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 生活得到有效改善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走访慰问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走访慰问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2。

#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指上级部门划拨的工作经费、利息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20802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是指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10.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2080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是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2.20808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 指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3.20808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优抚事业单位支出；义务兵优待；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4.20809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兵的安置支出。

15.20809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6.2082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20828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18.20828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拥军优属、部队供应、事业运行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19.210110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是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保险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和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0.210110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210110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2101401卫生健康（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23.221020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2个科室（局办公室和综合业务股）；一个下属事业单位（西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加强全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以及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三）人员概况。

攀枝花市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现有行政编制3名、事业编制3名、临聘编制2名。 2020年年末在职实有人员共计12名，其中：机关行政人员5名、事业人员5名、临聘人员2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年初结转经费159.52万元，本年财政收入合计94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28.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09万元。

（二）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965.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11万元，占10.68%；项目支出862.68万元，占10.68%。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年我局严格按照规定编制预算，做到项目细化，内容真实。各项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规范编制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完整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结余结转资金管理规范,并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算情况。绩效目标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进行了如实填报。加强预算执行情况监督，保障预算有力执行。绩效目标：2020年部门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西区退役军人局机关及下属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邮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优抚对象的抚恤、生活补助、医疗救助及退役士兵安置等经费。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西区退役军人局按照区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和制度的绩效目标，严格预算支出，确保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各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积极落实评价结果反馈和整改工作，及时将项目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反馈业务股室或实施单位，业务股室或实施单位针对绩效评价所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进行认真研究、积极整改。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提升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强化了股室支出责任。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结合实际情况，客观公正地根据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绩效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较好。对财政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及财政相关规定执行。立足本职，按照省厅关于开局之年“抓组建、保接续、谋长远”的总体工作要求，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要把好事办好办实”的高度政治责任感，白手起家、干事创业、勇立潮头，各项任务圆满完成，常规工作稳步推进，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二）存在问题。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发现存在以下方面问题:

1、预算精确性有待提高。由于基础资料欠缺，导致年初预算时对享受的对象和可能发生的经费情况无法准确估量，导致年初预算偏大。

（三）改进建议。

一是提高业务人员水平，确保预算支出的准确性。强化预算编制前对编制人员培训，使编制人员在思想上重视、在业务能力上适应编制工作的需要。编制部门预算时，根据项目的实施依据、内容、具体开支标准以及最终的实施效果，进行科学的预测和详细的规划，优先保障刚性项目支出，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安排项目资金。

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定期汇总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使用进度，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附件2

2020年度走访慰问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四川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19年“八一”期间走访慰问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和部队官兵的通知》（川拥办〔2019〕3号）精神，按照“普遍走访、重点慰问，物质鼓励、精神激励”的原则，对驻军基层部队和本地区、本单位退役军人、优抚对象、现役军人家属等进行一次普遍走访慰问。各级政府、各单位要安排走访慰问所需资金，确保走访慰问活动顺利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经费渠道

“八一”期间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和部队官兵。走访慰问优抚对象所需经费由户藉所在地政府负责，辖区部队和军分区所需经费由区财政负责。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采取自评方式，按照财政下达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做出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春节、八一”走访慰问经费年初申报预算是34.26万元，区财政预算批复下达经费预算34.26万元， 2020年走访慰问经费及支出34.26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走访慰问辖区优抚对象资金全部由区财政预算安排。

2．资金到位。年初预算申报的34.26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到位及时，有效地保证了项目工作的正常、平稳开展。

3．资金使用。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4.26万元，实际使用资金34.26万元，主要是走访慰问优抚对象，退役军人、军烈属等服务对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对项目专项资金实行单独核算、专款专用的原则，未出现专项资金被挤占、截留和挪用现象。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在“春节、八一”节前组织实施。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实施与管理，实施过程均按照西区财政批复文件要求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

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执行区财政局下发的文件要求，项目经费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统一管理，采取会议讨论决定的形式，按照项目计划安排，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开支，做到专款专用。同时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账务处理，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进行会计核算，付款申请及审批程序合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春节、八一”前夕，按照项目预算安排，对辖区1-4级革命伤残军人、较为困难的“三属”家庭、退役军人、军烈属等服务对象进行了走访慰问。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走访慰问，使我们更加深入了解广大部队官兵的思想动态和生活状况，慰问对象也深深感受到人民政府对其的关心和爱护，进一步密切了军民关系，维护了社会稳定，满意度达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依照区财政部门要求，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实际使用资金34.26万元，未超出预算资金；项目的组织管理符合项目的特殊性要求，项目的产出基本达到目标，项目效果良好，项目的绩效基本实现。

综上所述，本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0分，评价级别为“优”。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I:\..\..\..\..\..\..\DOCUME~1\ADMINI~1\LOCALS~1\Temp\ksohtml\clip_image1.pngI:\..\..\..\..\..\..\DOCUME~1\ADMINI~1\LOCALS~1\Temp\ksohtml\clip_image2.pngI:\..\..\..\..\..\..\DOCUME~1\ADMINI~1\LOCALS~1\Temp\ksohtml\clip_image3.pngI:\..\..\..\..\..\..\DOCUME~1\ADMINI~1\LOCALS~1\Temp\ksohtml\clip_image5.png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评价标准** | **实际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1分），目标量化（2分）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3 |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 3 |
| 决策程序 | 5 |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 5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方法 | 2 |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方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 2 |
| 分配结果 | 6 |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方法（2分），资金分配合理（4分） | 6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3分） | 3 |
| 到位时效 | 2 |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 2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 虚列（套取）扣4-7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超标准开支扣2-5分 | 7 |
| 财务管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 2 |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 1 |
| 管理制度 | 9 |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7分） | 8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数量（按优5分、良3分、中2分、差1分进行评分） | 5 |
| 产出质量 | 4 | 项目产出质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按优4分、良3分、中2分、差1分进行评分） | 3 |
| 产出时效 | 3 | 项目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按优3分、良2分、中1分、差0分进行评分） | 2 |
| 产出成本 | 3 |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成本（按优3分、良2分、中1分、差0分进行评分） | 3 |
| 项目效果 | 40 | 经济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8分） | 6 |
| 社会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8分） | 7 |
| 环境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环境效益（8分） | 6 |
| 可持续影响 | 8 |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可持续影响（8分） | 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 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 7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90** |

（二）存在的问题。

退役军人、三属等优抚对象走访慰问由户籍地政府负担，基层政府经费压力大。

（三）相关建议。

建议将走访慰问经费纳入各级财政负担。

# **第**五部分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